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經理、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委聘核數師；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  
及  
年度股東會通告

---

本封頁所用詞彙應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至10頁。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港灣街1號遼港集團辦公樓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

隨附年度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而代表委任表格亦會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iaoganggf.cn](http://www.liaoganggf.cn))。無論閣下能否出席會議，務請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印備之指示填妥，並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起生效之香港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

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

---

## 目 錄

---

頁次

|                       |       |
|-----------------------|-------|
| 釋義 .....              | 1     |
| 預期時間表 .....           | 3     |
| 董事會函件 .....           | 4     |
| 附錄 – 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 ..... | I-1   |
| 年度股東會通告 .....         | AGM-1 |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   |                                                             |
|-------------|---|-------------------------------------------------------------|
| 「A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
| 「A股股東」      | 指 | A股持有人；                                                      |
| 「年度股東會」     | 指 |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舉行的年度股東會；                              |
| 「公司章程」      | 指 | 本公司不時修訂、更改或透過其他方式補充之公司章程；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現金股息」      | 指 | 建議向各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A股股東及H股股東派發的現金股息每十(10)股人民幣0.286元（含中國預扣稅）； |
| 「本公司」       | 指 |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H股」        | 指 |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
|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 指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 「H股股東」      | 指 | H股持有人；                                                      |
| 「香港」        | 指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 釋 義

---

|            |   |                                        |
|------------|---|----------------------------------------|
|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 | 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 「上市規則」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
| 「大連港集團」    | 指 | 大連港集團有限公司；                             |
| 「中國」       | 指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人民幣」      | 指 |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 「證券及期貨條例」  | 指 |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
| 「股份」       | 指 | 本公司A股及／或H股；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股東；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附屬公司」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此詞之涵義；                         |
| 「營口港集團」    | 指 | 營口港務集團有限公司；及                           |
| 「%」        | 指 | 百分比。                                   |

---

## 預期時間表

---

二零二六年

|                                              |                                         |
|----------------------------------------------|-----------------------------------------|
| 就年度股東會而言A股股東的記錄日期.....                       | 六月十八日(星期四)                              |
| 提交H股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出席<br>年度股東會的最後時限.....           | 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br>下午四時三十分                  |
| 就年度股東會暫停辦理H股<br>股東的股份過戶登記 .....              | 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br>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br>(包括首尾兩日) |
| 提交年度股東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限 .....                     | 六月二十五日(星期四)<br>上午九時正                    |
| 就年度股東會而言H股股東的記錄日期.....                       | 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                             |
| 年度股東會.....                                   | 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br>上午九時正                    |
| 於就年度股東會而言H股股東的記錄日期後，<br>重新辦理H股股東的股份過戶登記..... | 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一)                             |
| 按連權基準買賣H股的最後日期 .....                         | 六月三十日(星期二)                              |
| 按除權基準買賣H股的首日 .....                           | 七月二日(星期四)                               |
| 提交H股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br>現金股息的最後時限 .....           | 七月三日(星期五)<br>下午四時三十分                    |
| 就現金股息暫停辦理H股股東的股份過戶登記 .....                   | 七月六日(星期一)至<br>七月九日(星期四)<br>(包括首尾兩日)     |
| 就現金股息而言H股的記錄日期 .....                         | 七月九日(星期四)                               |
| 於就現金股息而言H股的記錄日期後，<br>重新辦理H股股東的股份過戶登記.....    | 七月十日(星期五)                               |
| 就現金股息而言A股的記錄日期 .....                         | 七月十四日(星期二)                              |
| 派付A股現金股息.....                                | 七月十五日(星期三)                              |
| 預期派付H股現金股息日期 .....                           | 於九月一日(星期二)或之前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執行董事：

李國鋒

非執行董事：

劉彬

黃鎮洲

楊兵

職工代表董事：

張弘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春彥

程超英

陳維曦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大連保稅區

大窯灣

新港商務大廈

中國營業地址：

中國

遼寧省

大連國際物流園區

金港路

新港商務大廈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委聘核數師；

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

及

年度股東會通告

**1.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分別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及建議選舉及重選董事。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年度股東會通告，以及向閣下提供有關將於年度股東會上提呈之若干決議案的資料，以供閣下對於年度股東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 2.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建議分派現金股息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提出建議，以23,571,767,213股已發行股份為基數每十(10)股股份分派人民幣0.286元(含中國預扣稅)，總金額為人民幣674,152,542.29的現金股息。根據公司章程，現金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A股現金股息將以人民幣派付，而H股現金股息將以港幣派付。若在分配方案實施前，本公司的總股本發生變化，將按照維持每股股息不變的原則，相應調整分配總額。派付現金股息須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稅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相關規定，資本公積轉增股本免稅，毋需代扣代繳相關稅費。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轉增股本以及現金股息則根據不同情況適用不同稅法，具體情況詳見下表：

| 類型                  | 發放對象                  | 投資者    | 稅種    | 所得稅稅率 | 繳稅方式 | 法條                           |
|---------------------|-----------------------|--------|-------|-------|------|------------------------------|
| 現金股息、盈餘公積和未分配利潤轉增股本 | A股(除滬股通、大連港集團、營口港集團外) | 個人     | 個人所得稅 | 暫免    | 代扣代繳 | 財稅[2015]101號                 |
|                     |                       | 證券投資基金 | 個人所得稅 | 暫免    | 代扣代繳 | 財稅[2015]101號、<br>財稅[2012]85號 |
|                     |                       | QFII   | 企業所得稅 | 10%   | 代扣代繳 | 國稅函[2009]47號                 |
|                     |                       | 居民企業   | 企業所得稅 | 免稅    |      | 企業所得稅法及<br>實施條例              |

## 董 事 會 函 件

| 類型                        | 發放對象            | 投資者    | 稅種    | 所得稅稅率         | 繳稅方式 | 法條                   |
|---------------------------|-----------------|--------|-------|---------------|------|----------------------|
|                           | A股(滬股通)         | 個人     | 個人所得稅 | 10%           | 代扣代繳 | 財稅[2014]81號<br>二、(二) |
|                           |                 | 企業     | 企業所得稅 | 10%           | 代扣代繳 | 財稅[2014]81號<br>二、(二) |
|                           | A股(大連港集團、營口港集團) | 企業     | 企業所得稅 | 免稅            |      | 企業所得稅法<br>及實施條例      |
|                           | H股(除港股通外)       | 個人     | 個人所得稅 | 免稅            |      | 財稅[1994]20號<br>二、(八) |
|                           |                 | 企業     | 企業所得稅 | 10%           | 代扣代繳 | 企業所得稅法<br>及實施條例      |
|                           | H股(港股通)         | 個人     | 個人所得稅 | 20%           | 代扣代繳 | 財稅[2014]81號<br>一、(三) |
|                           |                 | 企業     | 企業所得稅 | 持股滿十二<br>個月免稅 | 自行申報 | 財稅[2014]81號<br>一、(四) |
|                           |                 | 證券投資基金 | 個人所得稅 | 20%           | 代扣代繳 | 財稅[2014]81號<br>一、(三) |
| 轉股(資本公積－<br>股份溢價轉增<br>股份) |                 | 個人     | 個人所得稅 | 免稅            |      | 國稅發[1997]198號        |
|                           |                 | 居民企業   | 企業所得稅 | 免稅            |      | 國稅函[2010]79號         |

### 3. 委聘核數師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宣佈，綜合考慮本公司實際情況、未來業務發展及整體審計工作的需要，為提高審計服務效率、加強審計工作銜接協同，更好適配本公司經營管理發展需求，根據《國有企業、上市公司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會[2023]4號）、《中央企業財務決算審計管理工作規則》（國資發財評規[2024]20號）

等對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的相關規定，經履行相關程序，本公司擬聘請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立信」）為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會計師事務所。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信永中和」）將退任本公司核數師，並自年度股東會結束時生效。

在聽取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推薦意見後，董事會建議委聘立信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自信永中和於年度股東會結束時退任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股東會結束之時。經參照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發佈的相關指引，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在評估委聘立信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其中包括（但不限於）：(1)立信的審計方案及審計費用；(2)立信的執業資質及專業勝任能力，包括其為上市公司及同業公司提供審計工作的經驗；(3)立信的專業資源配置及預計投入工作量；(4)立信的投資者保護能力、獨立性和良好的誠信狀況；及(5)立信的市場聲譽，並認為其能夠滿足本公司財務審計及內部控制審計工作的要求。

預計二零二六年度財務報表及內控審計費人民幣442萬元（含增值稅，其中年報審計費用人民幣374萬元、內控審計費用人民幣68萬元）。審計費用的確定遵循市場公允、合理定價的原則，綜合考慮本公司的業務規模和複雜程度、預計審計工作範圍和工作計劃安排，以及擬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執業資質、行業從業經驗、專業資源配置及預計投入工作量，並參照市場收費水平合理釐定。該預計審計費亦假設本集團本年度經營狀況、會計政策及監管環境不發生重大變動，且能夠按照審計工作合理需求，及時提供完整資料並給予充分配合。

有關委聘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審議通過，謹此提呈年度股東會供股東審議及批准。

#### **4. 選舉及重選董事**

由於第七屆董事會的任期即將屆滿，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委任第八屆董事會成員，須於年度股東會上獲股東批准

後方能生效。新一屆董事會成員獲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選舉通過之前，現任董事將繼續履行其職責。各建議委任的董事之任期為三年，自股東批准委任之日起生效。

經董事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審議，李國鋒博士已獲提名重選為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劉彬先生、楊兵先生及黃鎮洲先生已獲提名重選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程超英女士及陳維曦先生已獲提名重選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而焦廣軍先生已獲提名選舉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候選人之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

在任期內，本公司無須向李國鋒博士、劉彬先生、楊兵先生、黃鎮洲先生支付其擔任董事的酬金。在任期內，本公司須向程超英女士及焦廣軍先生支付酬金分別為稅前人民幣20萬元／年，向陳維曦先生支付酬金為稅前人民幣25萬元／年。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無須向董事候選人就彼等各自之董事委任支付任何其他福利或花紅。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工作規則》，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的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所有董事會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根據客觀條件考慮候選人，同時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擁有財務、會計、港務、機械、企業管治等專業背景及從業經驗，彼等之加入能夠促進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為董事會帶來更豐富的觀點、技能及經驗。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具備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能夠妥善履行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分別確認，其(i)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有關獨立性標準；(ii)過往或目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獲提名時概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滿足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指引。

董事的選舉或重選，將由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分開投票。

## 5. 年度股東會

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港灣街1號遼港集團辦公樓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AGM-1至AGM-3頁。

為釐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過戶文件的H股股東如欲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登記辦事處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收市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A股股東均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惟於該情況下，委任受委任代表的文據將被視作已撤銷。

隨附年度股東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而代表委任表格亦會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iaoganggf.cn](http://www.liaoganggf.cn))。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年度股東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備之指示將代表委任表格填妥並於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

## 6. 於年度股東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於年度股東會提呈之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

## 7. 推薦建議

董事相信，所提呈以待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審議及批准之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年度股東會通告所載將於年度股東會提呈之決議案。

## 8.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詳細資料，董事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9. 其他資料

謹請 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曲紹勇及梁志傑  
聯席公司秘書  
謹啟

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

\* 僅供識別

## 執行董事

李國鋒博士，一九七四年出生，中國國籍，曾任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研究發展部總經理、海外業務部總經理、投資發展部總經理、副總經濟師，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海外業務部副部長、海外部／國際合作部部長，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總經理、首席運營官(COO)，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現任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首席執行官(CEO)，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李博士獲得南開大學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運輸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以及世界經濟學專業博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劉彬先生，一九六九年出生，中國國籍，曾任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副總經濟師、行政部總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監察部總經理；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濟師、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監察部總經理，華南營運中心首席執行官(CEO)、總經理，深圳赤灣港口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現任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總經理、首席運營官(COO)，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法專業大學學歷、法學學士學位，並在職獲得大連理工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專業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楊兵先生，一九七零年出生，中國國籍，曾任攀鋼集團有限公司規劃發展部副部長、鈮鈦產業辦副主任、鞍鋼資產經營中心攀枝花分部主任，攀鋼集團有限公司產業發展部副總經理、副部長。現任攀鋼集團有限公司產業發展部總經理，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獲得華東冶金學院冶金系金屬壓力加工專業工學學士學位。

黃鎮洲先生，一九七八年出生，中國國籍，曾任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部長助理，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招商局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現任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黨委委員、財務總監，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獲得廈門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武漢理工大學工程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超英女士，一九五八年出生，中國國籍，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副行長，中國建設銀行大連市分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女士獲得東北財經大學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學士學位。

陳維曦先生，一九五七年出生，中國(香港)國籍，曾任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現任杜健存會計師事務所資深顧問、資深特許會計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畢業於香港樹仁書院會計專業。

焦廣軍先生，一九六六年出生，中國國籍，曾任青島港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裁，青島港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總裁，天津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天津港(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董事、總裁。焦先生獲得武漢理工大學港口機械設計與製造專業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董事候選人已分別確認其(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董事候選人已分別確認其概無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存在任何關係；或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 年度股東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 年度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於中國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港灣街1號遼港集團辦公樓會議室舉行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批准(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iaoganggf.cn](http://www.liaoganggf.cn))。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iaoganggf.cn](http://www.liaoganggf.cn))。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及批准委聘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時止。

---

## 年度股東會通告

---

6. 審議及批准重選董事（以累積投票方式）：

- 6.1. 重選李國鋒博士為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本公司無需支付其擔任董事的酬金及任何其它福利或花紅。
- 6.2. 重選劉彬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無需支付其擔任董事的酬金及任何其它福利或花紅。
- 6.3. 重選楊兵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無需支付其擔任董事的酬金及任何其它福利或花紅。
- 6.4. 重選黃鎮洲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無需支付其擔任董事的酬金及任何其它福利或花紅。

7. 審議及批准選舉或重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累積投票方式）：

- 7.1. 重選程超英女士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稅前人民幣20萬元／年，無其它福利或花紅。
- 7.2. 重選陳維曦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稅前人民幣25萬元／年，無其它福利或花紅。
- 7.3. 選舉焦廣軍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其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為稅前人民幣20萬元／年，無其它福利或花紅。

承董事會命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曲紹勇及梁志傑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

---

## 年度股東會通告

---

附註：

1.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位人士為其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位以上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於投票時，表決可由股東親身或由受委任代表作出。任何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
2. 倘為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無論親身或委任受委任代表）就有關股份於年度股東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年度股東會（無論親身或委任受委任代表），則擁有優先權的人士之投票（無論親身或委任受委任代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優先權乃指以上出席人士中就有關股份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3. 就H股股份持有人而言，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年度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李國鋒

非執行董事：劉彬、黃鎮洲及楊兵

職工代表董事：張弘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春彥、程超英及陳維曦

\* 僅供識別